附件1：

2022年汪清县县城学校教师遴选

公 告

根据《汪清县县城学校教师遴选实施办法》（汪教发〔2016〕13号）相关规定及县城学校岗位需求情况，现将2022年汪清县县城学校教师遴选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遴选岗位及人数

见附件2：汪清县县城学校教师遴选设岗计划表

二、遴选范围及条件

**(一)遴选对象为农村在编在岗教师（东振小学和东光小学除外）。**

**（二）报考教师须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相应及以上学段合格学历和教师资格（幼儿园:中专及以上学历（含职高幼师），持有幼儿园及以上教师资格证；小学:大专及以上学历，持有小学及以上教师资格证；初中和高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分别持有初中及以上教师资格证和高中及以上教师资格证）。

2.具体条件：报考县城学校教师必须在农村学校任教年限满三年及以上，35周岁以下，并具有相应及以上学段合格学历和教师资格，报考岗位与所学专业相同或目前从事该学科教学工作且满三年及以上。班主任岗位必须为现任班主任且从事班主任工作年限满三年及以上；报考幼儿教师岗位必须在农村任教年限满三年及以上，40周岁以下（含40周岁）中专及以上学历（含职高幼师），并具有相应及以上学段合格教师资格，必须是幼儿、学前教育专业或目前从事幼儿、学前教育教学工作且满三年及以上。35周岁以下是指1986年7月27日以后出生，40周岁以下是指1981年7月27日以后出生。年龄计算时间点均以7月27日为准（以本人身份证出生日期为准）。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考：**

1.城镇内（包括东振、东光学校）教师；

2.特岗教师（未转正）、在乡镇学校任教未满三年的教师；

3.连续两年年度考核不合格教师；

4.有违法违规行为教师。

**（四）计算时间点均以2022年6月30日为准。**

三、遴选程序及具体要求

**（一）报名办法及要求**

1．报名方式：本次报名采取电子邮箱方式报名，不设现场报名。

2.报名时间：2022年7月30日(星期六) 上午8:30至下午16:00 逾期不再受理。（考生严禁反复提交报名材料，均已邮箱内收到首份报名材料为准）。报名邮箱：rsk8850209@126.com，电话：8850209 。

 3.考生需详细阅读《2022年汪清县县城学校教师遴选

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暨承诺书》（见附件4）和《2022

年汪清县县城学校教师遴选考生健康管（见附件5）理信息承诺书》（参加笔试时提交），并自愿严格遵守各项承诺和要求。报名人员需填写《2022年汪清县县城学校教师遴选报名表》（见附件2）本人报名登记表贴红底小二寸照片另外提供电子版红底照片，并将本人身份证、学历证、学位证、教师资格证等证件复印件，任班主任三年证明材料（学校分工、课时、证明）、师德证明（无违纪违法等师德问题学校证明）、入职证明材料及荣誉证书复印件（只提供出课类及荣誉称号类证书，复印件盖学校公章）2019年至2021年年度考核表等所有材料扫描，在规定时间内发送至电子邮箱rsk8850209@126.com（以人事科收件箱为准）。发送电子邮件时，考生须将报名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照片存入一个文件夹，并压缩发送至指定邮箱（该压缩包及发送邮件的标题为“招聘单位+招聘岗位+考生姓名+电话号码”模式，如：\*\*学校英语教师张三15699583214），报名人员须在领取准考证时，按照通知要求，提供相关证件复印件（所有复印件盖教育办和学校公章，教育办主任和学校校长签字）。

4．符合规定报名条件的遴选人员每人报考1个单位1个岗位志愿。参加遴选人员应对提交的个人信息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如参加遴选人员提供信息不准确或有虚假行为取消其报名资格。

**（二）笔试、考评、面试办法及要求**

遴选各岗位均采取笔试、考评和面试相结合办法择优录用。满分为100分，及格线60分（不含考评分数）。其中笔试成绩占30%，考评占10%，面试成绩占60%。本次遴选设最低控制分数线60分，低于60分，则取消该遴选岗位（不含考评分数）。根据笔试、考评和面试合计的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的顺序按所报岗位取满额办理拟录用手续。

**1.领取准考证时间和地点**

 2022年 8月2日（星期 二）上午9：00-11:00，汪清县教育局三楼人事科。

**2.笔试**

（1）笔试时间：2022年8月6 日（星期六）下午13:00-15:00，考点设在（汪清四中）。

（2）笔试内容以教学基础知识、教学设计，教学案例分析等为内容，题目根据所报学段学科现场抽签确定，满分为100分,不设及格分数线。

（3）根据参加遴选人员笔试成绩（含考评加分）按岗位招考计划数的1:3比例确定面试人选（末位同分的一并入围）。达不到规定比例的，按实有人数确定拟面试人选。拟参加面试人员须进行面试资格审核，面试资格审核不合格的取消面试资格，并从高分到低分顺延递补名单。结果通过汪清县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https://wangqing.jleduyun.cn/   ）或工作群、教育局公众号公布。

**3.考评**

（1）在偏远农村工作的教师：罗子沟镇辖区内村屯学校经审核加4分；大兴沟镇后河学校、天桥岭镇东新学校经审核加3分，罗子沟镇、复兴镇、春阳镇镇内学校经审核加2分,到教学点送课（提供送课证明材料）加1分。

（2）近五年以来取得过教学工作业绩成果（竞赛课、示范课、公开课、新秀课以及名师、学科带头人等）：经审核省级加6分、州级加4分、县级加2分（取最高项不累计加分）。

（3）成立考评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崔永胜

 副组长：金东浩、王世有、李东、樊颖

成 员：金美燕、赵红英、刘世财、刘宝珠、进修学校相关学科教研员及考官。

考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教育局人事科，办公室主任由金美燕同志担任。

**4.面试**

（1）面试时间、地点和要求：2022年 8月13日（星期 六 ）上午9:00-12：00，地点在汪清四中，面试需携带准考证。

（2）面试内容。参考相应学科、学段教材，组织面试人员现场备课、讲课、说课，采取当场亮分的方式进行考评。满分100分，设及格线60分。面试采取报考同一个岗位同讲一堂课的方式进行，参加面试人员现场抽签决定试讲的顺序。每位考生备课时间为20分钟，进入面试考场说课5分钟、试讲10分钟，考官在5分钟内完成评分，并当场告知考生。1号考生在备课室进行到15分钟时，安排2号考生进行备课，以此类推，做好衔接工作。

1. **录用及其它事项**

（一）录用成绩按笔试、考评加分、面试成绩各占比例合成的综合成绩（百分制）计算。

（二）根据录用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录用计划的1:1比例确定拟录用人选，拟录用人选的成绩、名单在汪清县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或教育局公众号公示，公示期五天。公示期间，公示对象自动放弃或被举报，经查问题属实，不符合录用资格的，取消其录用资格，按总成绩顺序递补。公示无异议的，予以办理录用相关手续。确定拟录用人选时出现末位同分的，按末位同分人员的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拟录用人选。若末位同分人员的面试成绩都相同，年长者优先。

 （三）录用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一年），试用期满考核不合格的予以退回原单位。

 （四）凡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参加报名、笔试、面试、报到的，均视为自动放弃应聘资格。

 **五、工作要求**

（一）为确保公开遴选工作的顺利进行，贯彻落实“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成立以教育局局长为组长、各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汪清县县城学校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对此项工作进行统筹安排。

（二）遴选工作由教育局法规科全程监督，实行遴选过程全公开。严禁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真正做到公开、公平、公正，切实达到教育人才资源均衡配置，完善学科教师合理结构的目的，不断提高我县学校办学水平。对于违反政策、徇私舞弊造成不良后果和影响的，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严肃处理。

（三）有关遴选工作未尽事宜由教师遴选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同时均通过汪清县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https://wangqing.jleduyun.cn/   ）或工作群、教育局公众号进行发布。教育局法规科监督电话：0433-8835152、教育局人事科咨询电话：0433-8850209。

汪清县教育局

2022 年 7月 27日